

信息资源管理标准规范动态报告

NSTL 数据研究管理中心



全面调研和梳理国内外信息资源管理领域标准规范的发展动态，涵盖数据管理、数据组织、知识技术相关的新标准、新规范、新模型等。

全面调研和梳理国内外信息资源管理领域标准规范的发展动态，涵盖数据管理、数据组织、知识技术相关的新标准、新规范、新模型等。

本期看点

- ISO 24635-1:2025 Language resource management — Corpus annotation project management Part 1: Core model
- ISO/IEC 42005:202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 AI system impact assessment
- GB/T 48500 《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系列
- GB/T 45994-2025 信息技术 大数据 跨域数据可信共享参考架构
- GB/T 45907-2025 人工智能 服务能力成熟度评估

目 录

数据管理	1
◇ ISO 24635-1:2025 Language resource management — Corpus annotation project management Part 1: Core model.....	1
◇ GB/T 48500 《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系列.....	2
◇ GB/T 45994-2025 信息技术 大数据 跨域数据可信共享参考架构	4
数据组织	5
◇ GB/T 6447-2025 文献摘要编写规则	5
◇ GB/T 7713.1-2025 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 1 部分：学位论文	7
◇ GB/T 7713.4-2025 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 4 部分：数据论文	8
知识技术	10
◇ ISO/IEC 6048-1:202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JPEG AI learning-based image coding system Part 1: Core coding system	10
◇ ISO/IEC 42005:202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 AI system impact assessment.....	11
◇ ISO/IEC 42006:202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 Requirements for bodies providing audit and certif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management systems.....	12
科技评价	12
◇ GB/T 45744-2025 科技评估服务质量控制规范	12
◇ GB/T 45996-2025 科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通用要求	14
◇ GB/T 45907-2025 人工智能 服务能力成熟度评估	15

- ☞ 人力资源管理和评级者信度：涵盖人力资源管理，重点是培训和资质认证，以及评级者信度实践的的实施。这些实践包括培训、测试和使用适当的工具，以确保标注结果的一致性。
- ☞ 标注指南管理和软件利用：涉及标注任务管理的指南以及利用标注软件和工具，特别是在运用人工智能（AI）和机器学习（ML）技术的环境中。
- ☞ 质量控制、数据验证和结构化文档：包括标注结果的质量控制和验证流程，同时强调结构化文档记录与持续维护。此举确保标注文档的准确性、相关性和长期可用性。
- ☞ 许可、版权与元数据管理：重点记录许可协议和版权信息，提供元数据以管理资源共享。在存在版权限制或许可问题的领域，这一点尤为重要，可确保数据子集得到妥善管理和共享。

来源：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https://www.iso.org/standard/79083.html>

<https://www.iso.org/obp/ui/en/#iso:std:iso:24635:-1:ed-1:v1:en>

◇ GB/T 48500 《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系列

【看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近日发布并实施了 GB/T 48500《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系列标准，适用于指导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的标准体系建设，由全国行政管理和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主管部门为国务院办公厅。

【摘要】为整合构建标准统一、布局合理、管理协同、安全可靠的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加强政务数据共享，促进政务数据依法有序流动，充分发挥政务数据在提升政府履职能力、支撑数字政府建设以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国务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文件，对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和管理提出要求。

《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系列标准包含总体框架、数据共享交换要求两部分，GB/T 45800.1-2025《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 第1部分：总体框架》于2025年8月1日发布并实施，提供了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的标准体系总体框架的指导，以及基本原则、框架结构，基础通用、基础资源、共享服务、

数据应用、平台与技术、监测管理、安全保障等方面的建议，并给出了相关信息。
总体框架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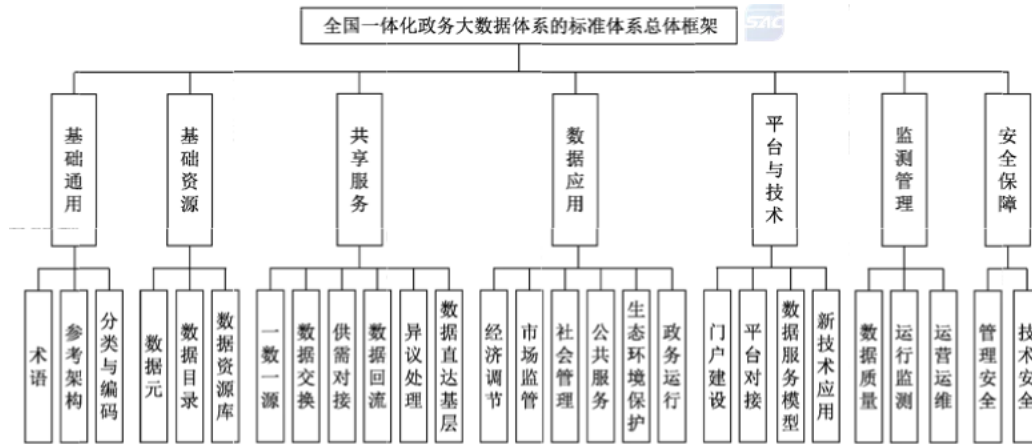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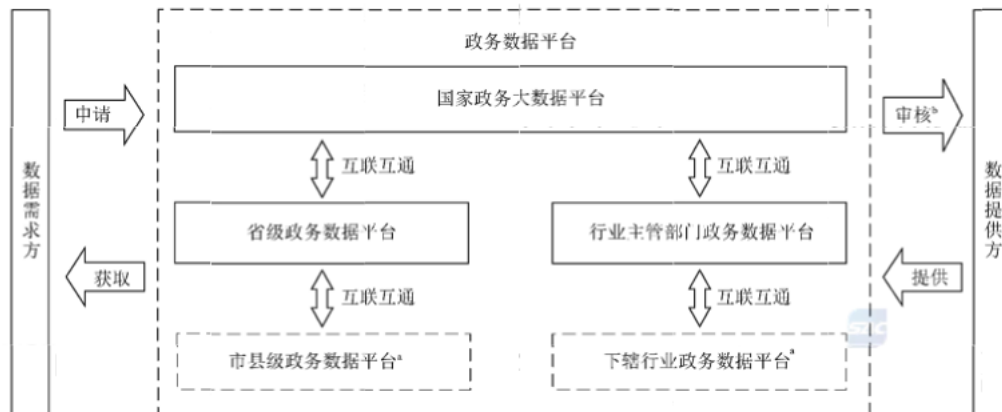


图 2 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的标准体系总体框架结构

GB/T 45800.2-2025《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 第 2 部分：数据共享交换要求》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布，将于 10 月 1 日正式实施，规定了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共享服务中的数据交换总体框架、交换方式及要求、交换流程、数据安全。国家政务大数据平台与各省级政务数据平台、行业主管部门政务数据平台互联互通，支撑政务数据交换。为满足政务数据交换需求，发挥政务数据平台数据流转通道的作用，数据需求方提出数据资源申请，经政务数据平台、数据提供方审核通过后，通过政务数据平台交换数据。数据交换总体框架图如下：



- ^a 市县级政务数据平台和下辖行业政务数据平台按需建设。
- ^b 数据提供方审核，或经数据提供方授权后，由政务数据平台审核。

图 3 数据交换总体框架

来源：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B46A026CBCD469CE06397BE0A0AEEB8>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8D4C7ADB45868C1E06397BE0A0A07D9>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std/newGbInfo?hcno=F0334534719D0C8C53B9F66191CE56C9>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std/newGbInfo?hcno=345ED9C648B257292D5D9D5EDE73B6CD>

◇ GB/T 45994-2025 信息技术 大数据 跨域数据可信共享参考架构

【看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 GB/T 45994-2025 《信息技术 大数据 跨域数据可信共享参考架构》，适用于指导跨域数据可信共享系统的体系架构设计，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将于 2026 年 2 月 1 日正式实施。

【摘要】该标准确立了跨域数据可信共享的参考架构，包括了数据提供方、数据使用方和数据中介方的功能要求和可信管控要求。每个参与方均包括若干活动，以完成数据跨域共享。跨域数据可信共享参考架构的用户视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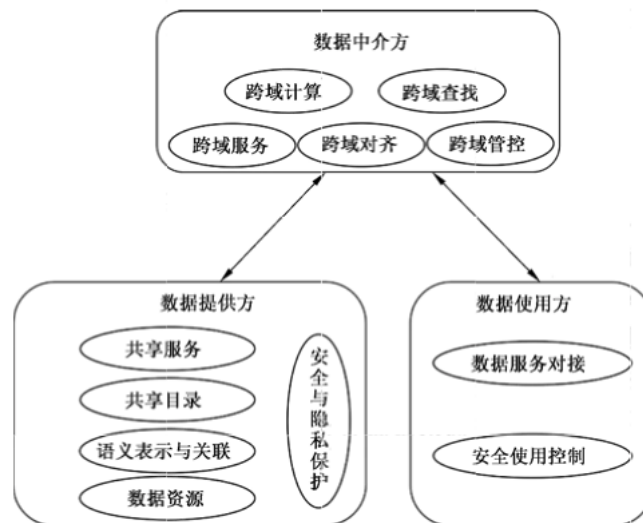


图 4 跨域数据可信共享参考架构用户视图

数据提供方对提供的数据质量负责，数据质量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数据使用方对数据使用的合约性和合法性负责，防范数据使用过程中的泄露风险、滥用风险和篡改风险。数据中介方建立数据共享参与主体管理规范，对数据共享参与主体的资质、加入条件等事项做出规定；建立数据共享参与主体信用评价机制，管控数据共享过程，界定和监督数据使用行为，并对数据共享使用进行追溯和审计。在部分数据共享场景中，可能没有明确的数据中介方，数据中介方的职能将由参与双方共同承担。

来源: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B46A026CCCE469CE06397BE0A0AEEB8>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std/newGbInfo?hcno=FE14727C23B10EC1A3ACF90FBE9860F4>

数据组织

◇ GB/T 6447-2025 文献摘要编写规则

【看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8月1日发布了GB/T 6447-2025《文献摘要编写规则》，规定了文献摘要的篇幅、构成要素、编写要点和编写细则，由全国信息与文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将于2026年2月1日正式实施。

【摘要】文献摘要是以提供文献核心信息为目的，不加评论和补充解释，简明、确切地展示文献重要内容的短文、图形或视频片段，在文献的编写、处理、存储和传播中应用十分广泛。

统一规范文献摘要编写规则十分重要和十分必要，该标准适用于编写自然科学类、人文社会科学类文献摘要，既适用于编写一次文献摘要，也适用于编写二次文献摘要，其他文献摘要的编写参照执行。

摘要按格式分包括一段式摘要、结构式摘要、图解式摘要和视频摘要。摘要的篇幅长短宜根据文献的内容、类型、学科领域、信息量及获得的难易程度和实际需要确定，其中内容是决定性因素。摘要的字数宜与文献中的成果多少相适应，通常报道性摘要以400字左右、报道—指示性摘要以300字左右、指示性摘要以150字左右为宜，视频摘要播放时长以2 min~5 min为宜。摘要的构成要素包括目的、方法、结果和结论。

摘要的具体编写细则包括:

(1) 摘要是对文献的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简短陈述，应具有客观性、独立性和自明性，如果一次文献有明显原则性、科学性错误，做二次文献摘要时应加“摘者注”予以指出。

(2) 摘要中应排除在本学科或本专业领域已是常识的内容。

(3) 摘要不应简单重复文献题名中已有的信息，也不宜对文献内容简单复制粘贴，而应对文献内容进行概括，做到精练准确。

(4) 摘要的编写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采用国务院发布的《通用规范汉字表》的规范汉字，造词造句应符合汉语语法，标点符号应符合 GB/T 15834 的规定，数字用法应符合 GB/T 15835 的规定，文字表达应做到题文相符、结构严谨、逻辑严密、用词准确、语句通顺、语气连贯。

(5) 摘要中使用的量和单位应符合 GB/T 3100、GB/T 3101、GB/T 3102（所有部分）的规定，并与一次文献中的使用保持一致。

(6) 摘要中使用科学技术名词应符合 CY/T 119 的规定。不宜使用本专业及相邻专业非公知公用的符号、术语、简称、外文缩写词，有必要使用时，应给出全称、中文翻译或解释。

(7) 摘要中可有数学式、化学式、插图、表格、参考文献等，但不应含有数学式、化学式、插图、表格、参考文献等的编号。插图的编排应符合 CY/T 171 的规定，表格的编排应符合 CY/T 170 的规定。

(8) 摘要作为文献的组成部分时，宜置于该文献的题名（页）之后、正文（页）之前。设有目次页的学位论文、科技报告等文献，其摘要应分别按 GB/T 7713.1、GB/T 7713.3 的规则另页编排，既可分段，也可不分段。学术论文摘要应符合 GB/T 7713.2 的规则。除非摘要中有需另行居中排的数学式、化学式、插图或表格等，否则不宜分段。

(9) 学术论文编写外文摘要时，应同时将论文题名、作者姓名、作者单位、关键词等信息翻译成外文，并与摘要作为一个整体连续编排。在中文学术论文中，外文摘要宜置于中文摘要之后，也可置于论文末尾。在外文学术论文中，中文摘要宜置于外文摘要之后，也可置于论文末尾。

(10) 摘要作为二次文献在文献数据库、摘要类期刊等检索工具中单独呈现时，应同时标明相应的一次文献的题名、作者姓名、作者单位、关键词等信息，并提供获取该文献完整版本的方法和路径。

(11) 凡集中刊登在学术期刊摘要页上的摘要，应逐条附加各自必要的著录事项。

(12) 视频摘要宜用文献增强出版的元素，如二维码、网址链接等，标注在文献的适当处。

来源：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B46A026CC89469CE06397BE0A0AEEB8>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gb/newGbInfo?hcno=F70F4968628FFF58FF5AE7414A815CC8>

◇ GB/T 7713.1-2025 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1部分：学位论文

【看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 GB/T 7713.1-2025 《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 1 部分：学位论文》，规定了学位论文撰写格式和要求，由全国信息与文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将于 2026 年 2 月 1 日正式实施。

【摘要】我国最早于 1987 年发布了国家标准《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格式》，旨在统一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格式，包括形式构成和题录著录，以及撰写、编辑、印刷、出版等，于 1988 年实施，于 2023 年废止。在从实施到废止的过程中，该标准被 GB/T 7713.1-2006 学位论文编写规则、GB/T 7713.2-2022 学术论文编写规则、GB/T 7713.3-2009 科技报告编写规则等标准部分代替。

2025 年出版的《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 1 部分：学位论文》替代此 2006 年版本，由武汉大学陈传夫带头起草，更改了范围，调整、修改、补充完善了诸多内容，包括：

- ✎ 更改了“范围”的内容；
- ✎ 删除了正文中未引用的规范性引用文件、更新了规范性引用文件的版本、增加了必要的规范性引用文件；
- ✎ 更改了“封面”、“题名页”、“摘要”、“摘要页”的定义，删除“文献类型”、“文献载体”的定义；
- ✎ 补充完善了 4.2 的内容，增加了标点符号应遵循的标准，明确了教学语言为外语的可以用外文撰写学位论文；
- ✎ 调整原 4.3 为 4.5，原 4.4 为 4.3，并补充科学技术名词的使用应遵循相关标准的内容；
- ✎ 增加了学位论文的数字用法及其应遵循的相关标准和电子学位论文的格式和内容要求，删除了插图及照片的有关内容；
- ✎ 更改“学位论文授予机构”为“学位论文授予单位”、“学位论文使用声明”为“学位论文授权使用说明”、“题名和副题名”为“题名”包括正题名和副题名；

- ✎ “密级”中增加了非书面形式的学位论文密级标识要求、“责任者”中增加了列出校外导师的要求、“申请学位”中增加了专业学位类别、“学科专业”中增加了本科教育的学科专业标注依据；
- ✎ 将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从原 5.6.3 中调整至 5.2.6 并变更为“必备要素”；
- ✎ 更改了“摘要页”中摘要撰写的具体要求，增加了对英文摘要的要求；
- ✎ “正文部分”的“一般性要求”中增加了遵循学术规范的要求、“引文标注”中增加了引用同一作者多篇文献的示例；
- ✎ 更改“分类索引”、“关键词索引”为“内容索引”，删除学位论文数据集；
- ✎ “编排格式”中限定版面和书脊为纸本学位论文的相关要求；
- ✎ 在“附录”中区分了“规范性附录”和“资料性附录”，调整了附录顺序和编号、在附录 G 中更新了专著和专利的示例，增补了电子期刊、电子书、预印本等的参考文献示例，删除了旧示例；
- ✎ “参考文献”中增加了该标准参考的标准、法律法规及其他文献并调整了编排格式。

该标准适用于申请学位的学位论文，适用于印刷型、微缩型、电子版等形式的学位论文，不同学科领域的学位论文可参考该标准制定本学科或本领域的编写规范。

来源：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B46A026CC84469CE06397BE0A0AEEB8>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std/newGbInfo?hcno=36C05B5738C54D42B4B262525320B52F>

✧ GB/T 7713.4-2025 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4部分：数据论文

【看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发布了 GB/T 7713.4-2025 《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 4 部分：数据论文》，规定了数据论文的组成部分和编排的基本要求与格式，由全国信息与文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将于 2026 年 3 月 1 日正式实施。

【摘要】数据论文是以数据可复现性论证和可复用性说明为主要内容，全面、规范、深入描述特定研究数据库（集）的新兴学术论文体裁。其作用是促成数据

的规范表达、准确理解、价值发现、广泛传播和重复利用。数据论文特定的描述对象、传播特点和传播目的，决定了其需要不同于知识类研究论文的撰写和编排规范。

鉴于数据论文已成为开放科学背景下日趋重要的全新文献类型，该标准旨在规定数据论文的撰写格式和编排要求。主要包括数据论文的内容元素和格式规范，涵盖但不限于表达内容完整性、结构组织清晰性、格式体例规范性、语言文字和符号规范性、以及技术和计量单位等方面的标准描述。其发挥的作用将更便于数据论文的撰写、组织、检索、传播、引用及数据的重复利用，更好实现研究数据共享与应用，推动开放科学发展。

数据论文的构成元素包括：

表 1 数据论文的构成元素

	组成	必备性	功能
前置部分	题名	必备	提供题名元数据信息
	作者信息	必备	提供作者元数据信息
	作者贡献	必备	内容
	摘要	必备	提供摘要元数据信息
	关键词	必备	提供关键词元数据信息
	数据概括	必备	提供数据库（集）核心元数据信息
	其他部分	可选或有则必备	提供管理与利用元数据信息
正文部分	引言	必备	内容
	数据方法与技术格式	必备	内容
	数据内容	必备	内容
	质量控制与评估	必备	内容
	数据使用	必备	内容
	数据价值	必备	内容
	数据可及性	必备	内容
	数据处理工具或代码	有则必备	内容
同行评议信息	必备	内容	
后置部分	数据共享约定	必备	内容
	伦理与利益冲突声明	必备	内容
	参考文献	有则必备	数字资源关联
	数据相关研究	有则必备	数字资源关联
	数据相关数据	有则必备	数字资源关联
附属部分	致谢	有则必备	内容
	附录	可选	内容
	其他信息	可选	内容

该标准适用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等知识体系的研究数据论文。考虑到不同学科领域研究在研究设计、数据方法、数据质量控制、数据内容、数据共享、数据安全与伦理保护等方面的差异，采用该标准编制数据论文时宜采用严肃性和灵活性相结合的原则，从数据利用的角度充分体现各学科领域数据形态的特殊性。

来源：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DBA213285990D16E06397BE0A0A8119>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std/newGbInfo?hcno=7D86BF88A0BAF17F8D6FDA4C25EF57B7>

知识技术

◇ ISO/IEC 6048-1:202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JPEG AI learning-based image coding system Part 1: Core coding system

【看点】国际标准化组织于2025年9月发布了《ISO/IEC 6048-1:2025 信息技术 基于JPEG AI学习的图像编码系统 第1部分：核心编码系统（Information technology — JPEG AI learning-based image coding system Part 1: Core coding system）》，规定了一种称为基于JPEG AI学习的图像编码（JPEG AI learning-based image coding）技术。

【摘要】该标准旨在创建基于学习的图像编码标准，提供单流、紧凑的压缩域表示，以人类可视化为目标，在同等主观质量下，比常用的图像编码标准具有显著的压缩效率改进，以及图像处理和计算机视觉任务的有效性能。

编码器和解码器的高级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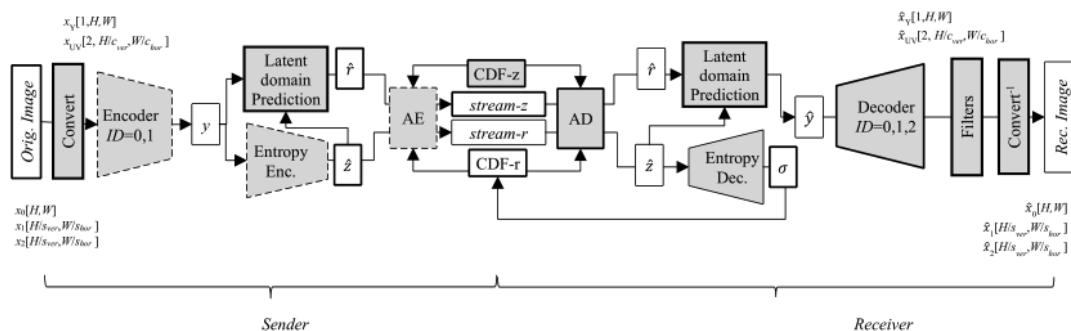


图 5 通用 JPEG AI 编码器和解码器示意图

JPEG AI 包括促进用于人类和机器视觉的图像压缩和处理的图像编码技术，核心编码系统用于人类视觉重建任务，并因此指定了 JPEG AI 解析编码流和图像重建过程，仅规定了语法格式、语义和相关联的解码过程要求。

该标准旨在具备通用性，以满足广泛的应用场景、比特率、分辨率、质量及服务需求，促进不同应用与服务间图像数据的交换。

来源：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https://www.iso.org/standard/88911.html>

<https://www.iso.org/obp/ui/en/#iso:std:iso-iec:6048:-1:ed-1:vl:en>

◇ ISO/IEC 42005:202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 AI system impact assessment

【看点】国际标准化组织于 2025 年 5 月发布了《ISO/IEC 42005:2025 信息技术 人工智能 AI 系统影响评估（Information technology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 AI system impact assessment）》，为开发、提供或使用 AI 系统的组织提供了 AI 系统影响评估指南。

【摘要】该指南旨在为进行 AI 系统影响评估的组织提供指导，通过帮助组织识别、评估和记录整个 AI 系统生命周期的潜在影响，支持 AI 的透明度、问责制和信任。这些评估侧重于了解 AI 系统及其可预见的应用可能如何影响个人、团体或整个社会。

指南涵盖 AI 系统影响评估流程的开发与实施（包括时机、范围、职责分配等）、文档记录要求（如系统描述、数据质量、算法模型信息等），并强调与风险管理、管理体系的整合，以确保 AI 系统对个人、群体和社会的潜在影响（包括利弊、故障及可预见误用）得到合理考量，促进 AI 系统的透明度和可信度。

AI 系统影响评估的范围应描述所考虑的 AI 系统、其可预见的影响，以及产生这些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包括：

- ☞ 确定所考虑的 AI 系统；
- ☞ 识别可能受 AI 系统影响的个人、群体及社会，包括其与 AI 系统影响评估相关且组织可合理识别的需求与期望；
- ☞ 描述预期用途及使用场景类型；
- ☞ 列举可能影响上述个人、群体及社会识别的合理可预见滥用情形。

如适用，范围描述应明确标注以上所列内容的例外情形，影响评估范围可包含或补充其他影响评估（如：人权影响评估/人权尽职调查程序）。

来源：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https://www.iso.org/standard/42005>

<https://www.iso.org/obp/ui/en/#!iso:std:44545:en>

◇ **ISO/IEC 42006:2025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 Requirements for bodies providing audit and certif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management systems**

【看点】国际标准化组织于 2025 年 7 月发布了《ISO/IEC 42006:2025 信息技术 人工智能 人工智能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机构要求（Information technology —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 Requirements for bodies providing audit and certif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management systems）》，根据 ISO/IEC 42001 对人工智能管理体系（AIMS）进行审核和认证机构的附加要求。

【摘要】该标准基于 ISO/IEC 17021-1 制定，为提供、开发或使用人工智能（AI）系统，或作为供应商将其投放市场的组织建立管理体系，确保认证机构具备评估开发、部署或提供人工智能系统的组织所需的资质和严谨性。

该体系涵盖但不限于风险管理、数据保护、数据质量、信息与网络安全、伦理规范，以及算法的验证与确认等特殊方面。此外，传统软件系统的生命周期过程需纳入 ISO/IEC 5338 定义的 AI 特定生命周期特征。

来源：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https://www.iso.org/standard/42006>

<https://www.iso.org/obp/ui/en/#!iso:std:iso-iec:42006:ed-1:v1:en>

科技评价

◇ **GB/T 45744-2025 科技评估服务质量控制规范**

【看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发布并实施了 GB/T 45744-2025《科技评估服务质量控制规范》，规定了科技评估服务全过程质量控

制的总体要求、职能，评估受理与设计、评估队伍组织与分工、评估信息采集与分析评价、评估报告形成与交付结题等各阶段的质量要求和质量控制措施，以及科技评估服务质量评价与改进的要求，由全国科技评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主管部门为科技部。

【摘要】科技评估除了提供评估结果（通常为评估报告）作为有形产品，也包含了整个评估过程对相关方提供的无形服务，评估质量由评估全过程构成。

该标准围绕科技评估服务的规范性、可信性和成效等质量特性，以评估受理与设计、评估组织与实施、评估报告形成与交付、评估结题与后续的全过程为主线，从评估活动主体和要素的角度，明确各阶段的质量要求，提出质量控制措施，并提出了对评估服务进行质量评价的要求和方法，旨在为各类科技评估活动质量控制提供指导。

该标准借鉴了 PDCA 循环的质量管理基本方法，根据科技评估质量特性，将科技评估质量控制活动的过程按照“策划、实施、检查、处置”的循环模式展开。该标准的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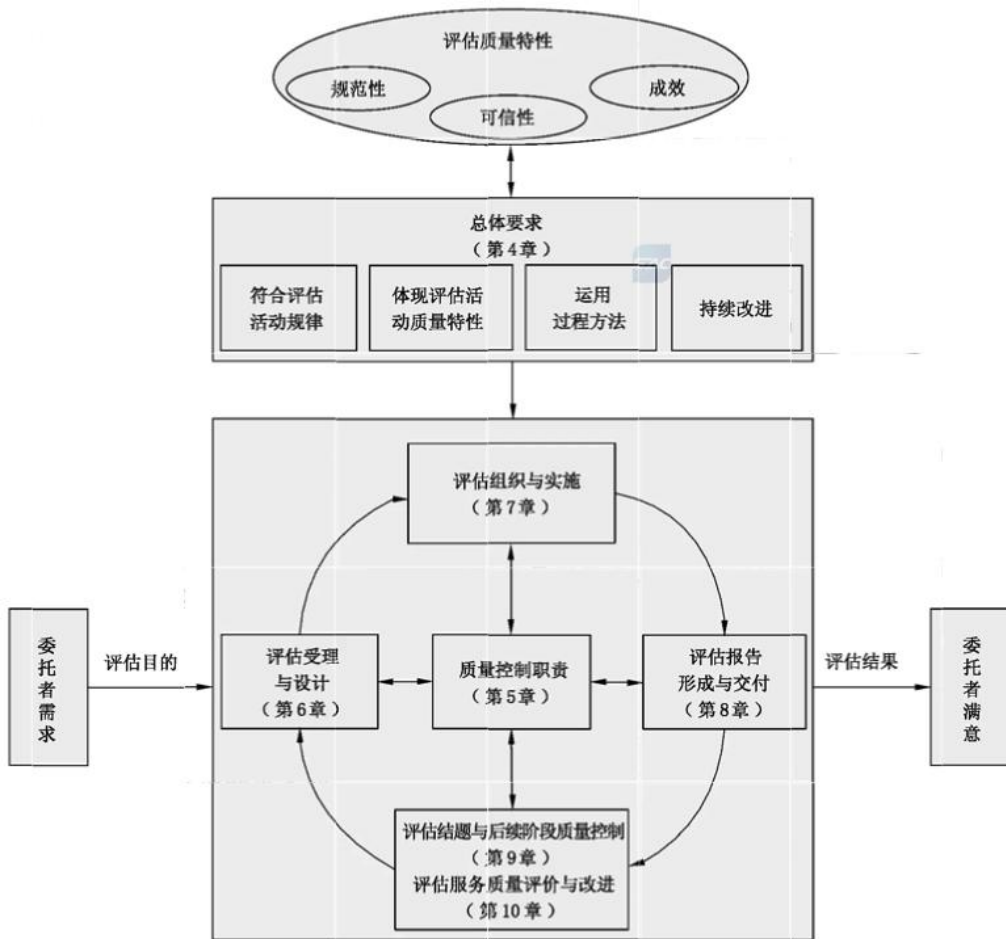


图 6 标准结构示意图

来源: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6DE96AA3F49CD71E06397BE0A0A23D9>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gb/newGbInfo?hcno=678EEB91AC32B34FB8EBC7C154B0B8AF>

◇ GB/T 45996-2025 科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通用要求

【看点】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发布并实施了 GB/T 45996-2025《科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通用要求》，确立了科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的总体原则、组织实施与产出，规定了科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的需求与影响因素分析、指标体系结构设计、指标设计、指标体系应用方法设计、指标体系确定、持续改进等方面的要求，由全国科技评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主管部门为科技部。

【摘要】 科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和应用贯穿评估活动规划设计、信息采集、分析与综合、评估结果形成等全过程，是评估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作用包括但不限于测度和评价对象、体现评估活动要素和评判标准、支撑实现评估活动导向和目标。科技评估概念模型和指标体系作用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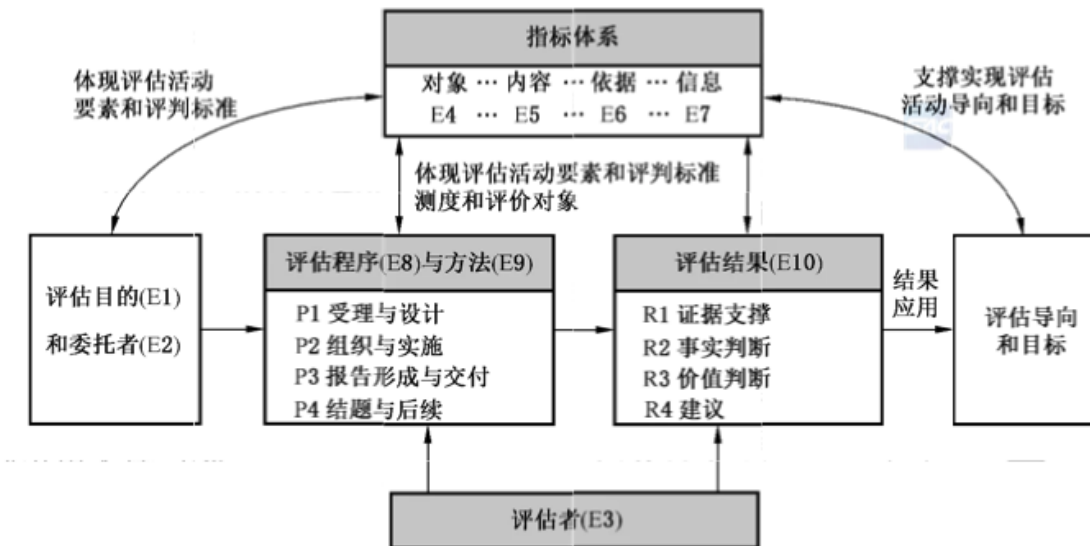


图 7 科技评估概念和指标体系作用示意图

该标准依据国家有关科技评估的要求，在研究总结科技评估相关理论、方法与实践的基础上，明确与指标体系相关的概念及其相互关系，基于指标体系在评

估活动中的核心作用，兼顾其多种形态和多种应用场景，提炼形成有关科技评估指标体系构建的共性要求和方法论。

该标准可指导和规范科技评估人员科学高效地开展科技评估工作，帮助委托者、被评对象、用户等利益相关方准确理解指标体系、有效参与评估活动和应用评估结果，落实科技评估改革精神，提高科技评估活动规划设计和组织实施的质量和效率，推动科技评估行业发展，为支撑我国科技创新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

该标准内容框架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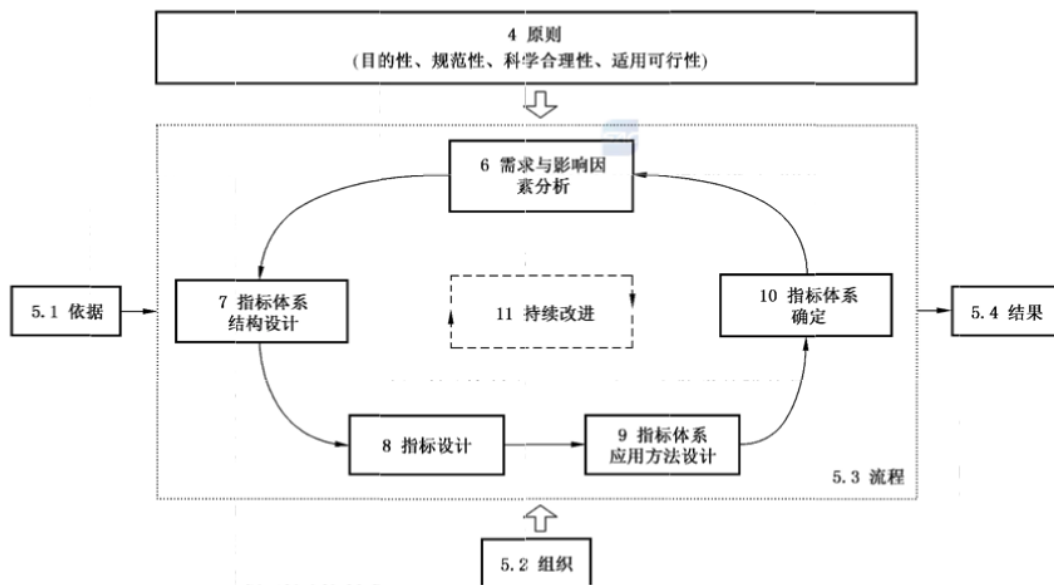


图 8 标准内容框架

来源：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B46A026CCC7469CE06397BE0A0AEEB8>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std/newGbInfo?hcno=01241D9E73AA90C60A83C3EA09DD9CD7>

◇ GB/T 45907-2025 人工智能 服务能力成熟度评估

【看点】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布并实施了 GB/T 45907-2025《人工智能 服务能力成熟度评估》，适用于对服务提供商提供的人工智能服务能力的成熟度评估，以及服务能力框架中能力域、能力项的单项评估，由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摘要】该标准提出了人工智能服务能力框架，规定了成熟度等级及评估分值，并描述了评估方法。人工智能服务能力框架由两个能力域组成，每个能力域代表成熟度等级评估中主要的领域划分，由一组相关的能力项组成。每个能力项代表该能力域中构成成熟度水平的若干技术能力领域，每个能力项由一组相关的能力子项组成。

人工智能服务能力框架如下表：

表 2 人工智能服务能力框架

能力域	能力项	能力子项
基础能力	存储	存储管理
		多样性
		分布可扩展
		其他
	计算	数据计算
		集群效率
		稳定性
		可扩展性
		灵活性
		统计监控
	数据结构化处理与决策	稳定性
		可用性
		实效性
		可解释性
		通用性
	机器学习	全生存周期
		训练性能
		兼容性
灵活性		
易用性		
算法库		
业务能力	智能语音	语音识别
		语音合成
		声纹识别
	自然语言理解	词法、句法分析
		信息抽取
		信息检索
		语义推理
		情感分析
		知识图谱
	智能对话	闲聊

		知识型问答
		任务导向对话
		情感对话
		启发式对话
		多模态对话
	智能图像视频分析	识别能力
		理解能力
		业务扩展性
		服务稳定性

对人工智能服务能力进行成熟度评估时，应根据不同应用场景和不同人工智能服务类型，选择所需的能力项，并调整相适应的评估要素构建不同的能力子项评估要素。

来源：

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38D4C7ADB4F668C1E06397BE0A0A07D9>

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

<https://openstd.samr.gov.cn/bzgk/std/newGbInfo?hcno=5BFB33FD6A94BBDDFA96002699534525>